

海宁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报告

为维护存款人和相关利益人的合法权益，促进海宁农商银行安全、稳健、高效运行，根据《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对海宁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有关信息作出披露，报告如下：

第一节 基本信息

一、法定名称

法定中文全称：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简称：海宁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Zhejiang Hain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简称：Hain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或 HNRCB

二、注册信息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400146707324M

法定代表人：潘民良

注册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278 号

邮政编码：3144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886819330 元

成立时间：1988 年 6 月 23 日

三、信息披露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负责信息披露事务人：江吕敏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278 号

传 真：0573-87045709

电子信箱：hnnsyh@vip.126.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案地点

登载信息披露报告的公司网址：<http://www.zjhnr.com>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备置地点：海宁农商银行总行 8 楼董事会
办公室及各支行（营业部）总部

五、客户服务及投诉电话

客服电话：96596

投诉受理电话：

序号	单位	投诉热线
1	营业部	87025403
2	许村支行	87566890
3	长安支行	87411457
4	周王庙支行	87533956
5	盐官支行	87688226
6	丁桥支行	87666399
7	袁花支行	87863388
8	黄湾支行	87956168
9	斜桥支行	87788340
10	马桥支行	87760378
11	城南支行	87036855
12	城北支行	87093797
13	高新区支行	87967558
14	皮革城支行	87259357
15	许巷支行	87995097
16	丰士支行	87275756

17	谈桥支行	87811128
18	硖石支行	87297329
19	城中支行	80707390

六、经营范围

经中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债券回购；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办理保函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从事网上银行业务；以上业务不含外汇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凭有效金融许可证和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经营）。

七、各网点营业场所信息

（一）机构信息

序号	名称	具体地址
1	营业部	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278 号
2	人民广场管理处	硖石街道人民路 1 号、工人路 79、81 号
3	皮革城支行	海宁市广顺路 338-340 号
4	许村支行	许村镇人民大道 2888 号
5	镇中分理处	许村镇镇中路 28 号
6	家纺城分理处	许村镇许村大道 92-98 号
7	沈士分理处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许村镇天鸿生活广场 116、117 室
8	惠民分理处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许村镇崇韵路 127、129、131 号
9	上海分理处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许村镇五德路 10 号
10	许巷支行	海宁（中国）轻纺村 B6 幢
11	翁埠分理处	许村镇新街北 27 号
12	高新区支行	海宁市高新区春澜路 02-1 号

13	袁牧分理处	长安镇袁家坝 106 号
14	长安支行	长安镇修川路 2-8 号
15	褚石分理处	长安镇褚石村褚石四区公建房
16	西街分理处	长安镇修川路 960-962 号
17	桥西分理处	长安镇修川路 991, 26-28 号
18	周王庙支行	周王庙镇桑梓中路 372 号
19	钱塘江分理处	周王庙镇石井万花街 107 号
20	荆山分理处	周王庙镇荆山村村委路 40-1 号 1 幢 1 号
21	桑梓路分理处	周王庙镇油车路 170-178 号
22	盐官支行	盐官镇郭店世纪路 6 号
23	郭店分理处	盐官镇郭店建设路 27 号
24	望江分理处	盐官镇宣德东路 170-176 号
25	景区管理处	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环城北路 202-210 号
26	丰士支行	盐官镇丰士集镇建丰路 3 号
27	丁桥支行	丁桥镇丁桥路 588 号
28	诸桥分理处	海宁市丁桥镇诸桥街
29	公园路分理处	海宁市丁桥镇公园路 24 号
30	朝阳分理处	海宁市丁桥镇新仓街 1 号
31	钱江分理处	丁桥镇镇保路 32 号、32-2、36、36-2 号
32	袁花支行	袁花镇联红路 88 号
33	南街分理处	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南街路 351-355 号
34	镇东分理处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袁花镇长田街 1 号
35	谈桥支行	袁花镇谈桥 198 号
36	彭墩分理处	袁花镇彭墩 170 号
37	黄湾支行	黄湾镇昌盛路 197-211 号
38	闸口分理处	黄湾镇闸口集镇
39	尖山分理处	海宁市尖山新区治江路 301-307 号
40	斜桥支行	斜桥镇庆云云川路 44-56 号
41	群乐路分理处	斜桥镇群乐路 68 号
42	路仲分理处	浙江省海宁市斜桥镇屯兵路 2、4 号
43	祝场分理处	斜桥镇祝场集镇助兴路 15-1 号
44	庆云分理处	斜桥镇大桥北路 140 号
45	马桥支行	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38 号
46	柏士分理处	马桥街道红旗路 1 号
47	景华分理处	海洲街道海昌南路 548 号
48	镇北分理处	马桥街道国榷路 88 号

49	桐溪分理处	马桥街道丰收路 449、451、453 号
50	城南支行	海宁市水月亭西路 471-473 号
51	开发区分理处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昌街道硇仲路 328 号
52	联合路分理处	海洲街道联合路 61 号
53	海昌分理处	硇石街道海昌路 59 号
54	成园里分理处	海洲街道成园里 19 幢 63 号
55	硇石支行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硇石街道群益路 257 号
56	赞山分理处	硇石街道赞山景苑四区高丰路 2、4 号
57	城中支行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洲街道海州东路 58、60 号
58	南苑分理处	海洲街道南苑路 295-301 号
59	市场分理处	硇石街道塘南路 353 号
60	城北支行	海昌街道碧云北路 76 号
61	双山分理处	海昌街道由拳路 255、257、259、261 号（金三角农贸市场）
62	赵家漾分理处	硇石街道赵家漾路 216 号
63	洛隆分理处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7-379 号

（二）丰收驿站

序号	名称	地址
1	营业部百合丰收驿站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189 号
2	许巷支行人民路丰收驿站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许村镇人民路 46 号
3	城北支行碧云丰收驿站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东峰路 1-1 号
4	城北支行胜利丰收驿站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胜利社区 1-1-1 号
5	高新区支行杭派丰收驿站	海宁市长安镇春澜路 1991 号 D 区 1 号楼 101 室、102 室、120 室、121 室
6	长安支行兴城丰收驿站	海宁市长安镇兴城村
7	马桥支行湖塘丰收驿站	浙江省海宁市马桥街道湖塘集镇金鸡路 30-32 号

（三）离行式 ATM

序号	名称	地址
1	许村镇北自助银行(丰收驿站)	许村镇镇北路 18 号
2	周王庙博儒桥自助银行(丰收驿站)	周王庙镇博儒桥村 24 组
3	营业部百合自助银行	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189 号
4	许巷人民路自助银行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许村镇人民路 46 号
5	城北胜利自助银行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胜利社区 1-1-1 号
6	城北碧云自助银行	海昌街道东峰路 1-1 号

八、2024 年度经营情况简述

2024 年，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党委和嘉兴管理部的正确领导下，在地方党委、政府和监管部门关心支持下，海宁农商银行以高质量党建为统领，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坚守“三姓”的初心使命，坚持“四个服务”的核心定位，坚定“五个做”的实践路径，推动各项业务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海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实现量的合理增长。截至 12 月末，各项存款余额 877.15 亿元，较年初新增 69.75 亿元，增幅 8.64%。各项贷款余额 632.62 亿元，较年初新增 62.75 亿元，增幅 11.01%。继续保持规模、市场份额、小微企业支持力度、农户授信覆盖面、纳税贡献度五个全市银行业第一。

推动质的有效提升。截至 12 月末，不良贷款率 0.78%，较年初下降 0.13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657.48%。实现营业收入 43.58 亿元，增幅 7.58%，拨备前利润 16.31 亿元，增幅 10.58%，净息差 1.90%，高于全省和嘉兴农商银行系统平均。

坚持支农支小支实。截至 12 月末，涉农贷款余额 582.72 亿元；支持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1.73 万户。制造业贷款余额 305.27 亿元，较年初新增 39.37 亿元，增幅 14.81%。大额贷款余额 108.51 亿元，占比 18.33%，比年初下降 0.34 个百分点，大额贷款占比、政府背景贷款、异地贷款均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本行财务会计报告由会计报表和财务经营情况分析组成（附后）。会计报表主要有本行编制的 2024 年末资产负债表、利润

表、业务状况表。从报表以及财务经营情况分析中反映，截至 2024 年末，海宁农商银行的主要经营概况如下：

一、资产、负债和存贷款

资产总额 1053.0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07.84 亿元；负债总额 973.8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00.82 亿元。存款余额 877.15 亿元，比年初增加 69.75 亿元，增幅 8.64%；贷款余额 632.62 亿元，比年初增加 62.75 亿元，增幅 11.01%；存贷比例 72.12%。

二、收支盈余与分红情况

财务总收入 43.61 亿元，同比增加 3.08 亿元；财务总支出 36.06 亿元，同比增加 3.39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7.55 亿元。

三、资本构成与资本充足率情况

股本金总额 88681.9330 万元，资本充足率为 13.78%，同比上升 0.35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4%，同比上升 0.40 个百分点。

四、准备金充足程度

拨备覆盖率 657.48%。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倡导审慎稳健的风险文化，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治理能力，积极应对和防范各类风险。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业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合规管理部门和内审部门等构成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落实工作，监事会承担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

责任。

一、信用风险管理状况

（一）不良贷款处置情况

至 2024 年 12 月末，本行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49540.42 万元，比年初减少 2423.09 万元，不良贷款率 0.78%，比年初下降 0.13 个百分点。全年共处置不良贷款 89254.76 万元。

2024 年，本行进一步提升风险识别能力，加强信贷全流程风险水平，建立风险贷款多元化解机制。一是完善制度建设及风险管理流程，修订信贷风险报告制度、制订“纾困转贷通”业务管理办法，同时优化风险处置流程，进一步规范业务推进，提升风险管理质效。二是充分运用数字化平台，加强风险监测及管控，及时发现潜在风险，加强风险管控能力。三是持续开展不良贷款专项清收活动，确保信用风险高效处置。四是探索开展风险贷款非诉化解机制，推动多元解纷创新实践，加快金融借款纠纷案件的化解。五是建立差异化授信管理机制，以风险为导向，结合执行规模、授信质效、资产质量等维度建立差异化授信审批权限管理机制，强化风险防控意识。

（二）集中度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根据监管要求、自身的资本水平，审慎确定贷款集中度风险偏好，进一步深化信贷投向结构调整。加强客户切块管理，对普惠领域贷款、大额贷款区别考核，并纳入支行绩效考核，从授信和风险防范“双线”严控集中度指标，坚决杜绝贷款集中度超标的现象发生。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各项贷款总额 632.62 亿元，贷款主要

集中在支持海宁本地实体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中制造业贷款余额为 305.27 亿元，占比 48.26%；批发和零售业贷款余额为 73.25 亿元，占比 11.5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余额为 44.17 亿元，占比 6.98%。本行 5000 万元（含）以上大额贷款余额 108.51 亿元，贷款户数 114 户，占各项贷款（不含转贴现）比例 18.33%，较年初下降 0.34 个百分点，自 3 月以来，本行大额贷款占比指标均达到当年不高于 18.37%的目标值。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

2024 年度本行在银行间市场上依旧作为资金融出方，没有发生清算资金不足、挤兑等流动性风险事件。12 月末本行备付率为 1.63%，流动性比例为 53.96%，高于监管部门要求相关比例下限，流动性较为充裕。由于财政资金以及企业进出额度逐步增大，进一步加大资金流动性，本行已经根据最新变化，制定了相关大额汇划提前预报制度，加强资金汇划控制。强化资金清算和流动性安全管理，风险部门定期做好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及时根据应急预案进行合理处置，做好流动性管理工作。

三、市场风险状况

（一）汇率波动对国际业务的影响

随着我国经济保持良好恢复态势，外贸企业对外交流逐步畅通，海外抢单、各类展会创造更多贸易机会，但从辖内进出口业务数据来看，全市外贸保稳增量仍需各界共同发力。

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宽幅震荡的过程中，远期结汇价格优势削弱，更多外贸企业选择即期结汇操作策略，本行在有效规避外汇头寸多头风险的基础上，对结汇头寸采取即时平盘的交易策

略。同时，目前境内外币同业拆借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我行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增加美元同业拆借提高资金收益。此外，目前整体美元利率相对偏高，企业对办理贸易融资业务意愿不足。

（二）利率波动对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的影响

截至 12 月末，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差额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共计 41.30 亿元，其面临的利率风险对本行利息收入不产生直接影响。但如果出售该类资产导致亏损，则直接体现投资收益。本行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共计 52.39 亿元，该部分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体现当期损益。下阶段本行将持续关注该项目下债券的利率走势并及时作出调整。

四、操作风险状况

本行始终坚持将操作风险防控工作作为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事件发生的重要切入点，构建全业务、全流程的操作风险防控体系。经过日常监督检查和各类审计及排查，本行 2024 年度操作风险防控工作总体推进良好，内控制度、操作流程以及决策机制更趋完善，操作风险总体可控。但由于部分制度还未覆盖业务所有操作风险死角，员工规章制度学习不到位、思想认识不到位、自我保护意识不到位，发现存在部分操作违规问题。

2024 年，本行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常态化开展自查、互查、抽查，加强条线检查、内部审计和风险排查等监督检查，加大对操作风险事件和案件易发部位的合规风险管理力度，结合客户经理离岗、非现场专项、案

件防控飞行等审计项目，及信息科技检测、资金票据业务专项检查、授信条件落实情况检查、风险商户信用卡风险排查、关联交易专项审计、外汇信贷类业务自查、案防警示教育及重点领域案件风险专项整治，各部门各支行协同联动，积极开展内控自查自纠，完善审计检查跟踪，落实整改闭环管理，筑牢内控合规“防火墙”。

五、声誉风险状况

本行坚持正确舆论引导工作机制，强化信访基础管理，重视社会责任和消费者权益保护，以维护本行良好声誉为目标，积极强化声誉机制建设。2024年，本行持续营造积极正向舆论宣传氛围，加大对邻家银行、快乐银行品牌宣传，扎实开展网格走访服务，强化支农支小服务质效，强化声誉资本积累；本行定期组织舆情风险模拟演练及相关复盘活动，明确岗位设置及职责分工，规范部门与支行间处置流程，强化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强化舆情处置学习，畅通各级间舆情信息沟通机制；定期登录舆情监测系统进行声誉监测，进一步提升舆情监测能力和舆情管理水平。截至年末，本行声誉风险防控工作较为稳健，内控制度、应急机制、决策响应较为及时与完善，未出现不良舆情、突发事件等舆情风险事件，具备较高社会声誉与企业美誉，荣获“税收贡献优秀企业”和“优秀金融机构”荣誉称号，“金融‘扫地僧’企业文化案例”荣获第六届金融业年度品牌案例大赛“企业文化年度案例奖”。

六、法律风险状况

2024年度，本行法律风险防控工作总体推进良好。以本行印发的《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性文件审查管理

办法》（浙海商银发〔2023〕56号）为指引，持续优化法律性文件审查流程、职责，规范法律审查工作，同时借助《外签合同会签单》，基本实现外签合同线上化、体系化运行，截至2024年12月末，共计审核外签合同、合作协议等法律性文件330余份。牵头启用2024年信贷合同文本，梳理并更新关联信贷合同纳入文档中心，确保信贷合同文本的使用统一规范。此外，本行积极参加嘉兴市银行业协会法律知识实务培训会、2024年银行业“八五”普法宣讲，以及“共享法庭”线上普法培训直播，组织“三个办法”解析及合规管理对策专题培训，有效提升法律业务知识，增强法律风险和操作风险防范能力。

七、对各类风险进行说明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本行经营战略，审核、修订各项合规、风险管理政策，对其实施及效果进行监督及评价，建立风险防范、风险监测、风险转化、风险责任的长效约束机制。经营管理层设置合规风险部门负责全行日常业务的风险监测防控工作，并做好各职能部门的联动工作，确保与经营活动关联的各类风险得到有效防控。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按照监管部门及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有关风险管理要求，本行建立全面、系统、适时的、涵盖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的全风险制度体系和流程，进一步细化分工，逐步完善层层授权制度，建立完善监督约束机制，明确各部门职责和报告路线。不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设定全行202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中风险偏好、风险限额的目标值及预警值。优化调整授信期限，加强风险监测，引导支行强化贷后管理的力度与频度。

（三）风险计量、监测和管理的信息系统

目前本行主要通过金监 1104 系统、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数字银行统一门户、客户风险统计系统、小微智管平台、流水分析平台、风险监测辅助系统，以及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开发的其他风险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与监测。

第四节 公司治理

海宁农商银行是以境内企业法人、自然人作为发起人，由海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整体改制变更组织形式设立的，服务“三农”、社区、中小企业和地方经济的股份制银行业金融机构，现“三会一层”基本框架运作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实现了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系统之间良好的信息沟通，各方面运作良好。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行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

二、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年初持股数	本年变动数	年末持股数	增减变动原因	持股比例
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1817782	4636334	66454116	本行注册资本变更	7.49%
浙江和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271572	3095368	44366940	本行注册资本变更	5.00%

三、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职责。股东大会是本行权力机构，主要行使

以下职责：

1.制定、修改本行章程；2、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3、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应当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规章制度；4、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5、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6、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7、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8、审议、批准本行依照法律规定回购股份方案；9、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10、审议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提出的议案；11、审议、批准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股权投资、重大资产收购和处置事项，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12、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或混合资本债券作出决议；13、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14 审议批准支持“三农”发展和确定涉农贷款比例的决议；15、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6、审议适用法律、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2024 年本行召开股东大会 1 次：2024 年 4 月 24 日，在本行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十一次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72 人，共计代表股份 567327011 股，占本行股本总额的 68.7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已同意 567327011 股（占出席会议有

表决权股数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说明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海宁农商银行变更注册资本方案(草案)》《2024 年度三农金融发展工作计划》《2024 年战略发展主要工作指标(综合发展计划)》《关于聘用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的报告》《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报告》《关于修订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报告》《关于修订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报告》《关于修订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报告》《独立董事陈述意见》等 13 个报告，形成 13 项决议。通报了 2022 年度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现状报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 2023 年度工作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年度述职报告。

股东大会由浙江海翔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律师见证书。

四、董事会

(一) 董事会职责。董事会是本行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经营的决策机构，主要行使下列职责：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并报告工作；2. 执行股东大会决议；3. 制订本行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4. 决定本行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并批准本行年度经营计划；5. 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6. 制订本行利

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7. 审议股东转让及质押股份事项；制订本行股份回购、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次级债券或混合资本债券的方案；8. 制订本行的重大收购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9. 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10. 选举产生董事长，根据董事会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长和合规、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决定其报酬，并授予行长、副行长和合规、财务、内审部门负责人的授权范围；11. 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大额授信、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不良资产处置、呆账核销、重大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12.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13. 批准本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14. 制定本行的资本补充规划和实施方案，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的最终责任；15. 拟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16. 决定本行信息披露事项，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17. 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定期发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8. 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19. 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20. 听取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等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21.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22. 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

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23.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24. 本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权利。

董事会职权由董事会集体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职权原则上不得授予董事长、董事、其他机构或个人行使。某些具体决策事项确有必要授权的，应当通过董事会决议的方式依法进行，授权应当一事一授。董事会讨论决定公司重大问题、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党委研究讨论是前置程序。

（二）董事会构成。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三届董事会共有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4 名。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序号	姓 名	单 位	主 要 职 务	学 历 学 位	职 称	参 加 工 作 时 间
1	王慧萍	浙江康恒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本科	律师	1989.08
2	沈大年	浙江豪士达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大专	助理经济师	1984.01
3	张金生	海宁市康艺鲜切花专业合作社	理事长	大专	工程师	1983.08
4	邱建强	海宁市牛仔织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大专		1980.10
5	肖春霞	浙江中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副总经理兼业务部经理	本科	会计师 税务师	2010.12
6	苏海刚	许村镇新华村	村书记	大专		1996.06
7	顾祺	海宁众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本科	税务师	2004.08
8	黄细亮	嘉兴新中正会计师事务所	部门经理、主任会计师	本科	会计师	1998.07
9	刘毅	海宁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 副行长	本科	高级经济师	2006.09
10	朱伟恩	海宁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 副行长	本科	高级经济师	1992.08

11	叶冬飞	海宁农商银行	党委副书记 行长	本科	高级 经济师	2000.11
12	潘民良	海宁农商银行	董事长	本科	高级 经济师	1988.01

1.王慧萍。女，1971年8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89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其主要简历：1989年8月在嘉兴市妇幼保健院参加工作，1995年12月调至海宁市妇幼保健院工作，2011年12月在浙江康恒律师事务所工作，2015年3月起任浙江康恒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2.沈大年。男，1962年7月出生，浙江诸暨人，1984年1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1984年1月在海宁冷饮食品厂参加工作，1994年3月在浙江米赛丝绸有限公司工作，1996年3月浙江豪士达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

3.张金生。男，1967年1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83年8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1983年8月在本村种植花卉（其中，1988年1到1993年12月在上海植物园学习），1994年1月起在长安花卉园区种植花卉。目前担任海宁市康艺切花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海宁市长安花卉专业园区党支部书记。

4.邱建强。男，1962年1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83年1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其主要简历：1980年10月起在石家庄参军，1983年1月起在海宁轻纺供销公司工作，1991年起在海宁纺织品公司工作，1999年3月担任海宁八方布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担任海宁牛仔织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5.肖春霞。女，1990年4月出生，浙江嘉善人，2010年12

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2010年12月在浙江磐石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14年12月在嘉善欧罗克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17年3月在浙江中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工作，先后任业务助理、审计经理、副总经理兼业务部经理。

6.苏海刚。男，1978年7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96年6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1996年6月在海宁市龙祥大酒店参加工作，2002年1月在浙江奇洛茶业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工作，2003年1月在海宁市胜宇布业有限公司工作，2004年4月在海宁市许村镇新华村工作，先后任村民委委员、党总支委员、行政负责人，2017年4月起任许村镇新华村党委书记、村民委主任。

7.顾祺。男，1981年9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4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2004年8月在桐乡市国家税务总局工作，2005年5月在海宁市国家税务总局工作，2015年9月在浙江省国家税务总局工作，2016年10月在海宁市国家税务总局工作，2017年9月在浙江省天宝利新材料有限公司工作，2019年8月任海宁市众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所长，2021年1月起任海宁市众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8.黄细亮。男，1973年4月出生，湖北崇阳人，1998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其主要简历：1998年7月在华北冶金建设工作，2005年1月在嘉兴庆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11年12月起任嘉兴新中正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主

任会计师。

9.刘毅。男，1983年10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6年9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2006年9月在海宁农信联社袁花信用社工作，2008年7月在海宁农信联社风险管理部工作，2012年6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周镇信用社副主任，2013年11月任海宁农信联社丁桥信用社副主任，2014年5月任海宁农信联社丁桥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2014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丁桥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5年6月任海宁农商银行丁桥支行行长，2020年3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0年4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10.朱伟恩。男，1974年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92年8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1992年8月在海宁市沈士供销合作社参加工作，1994年12月到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社工作，2010年7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社会计主管，2012年8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社主任助理，2014年5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社副主任；2014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许村支行副行长（兼连杭分理处主任），2016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长安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7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长安支行行长，2018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许村支行行长，2021年1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1年12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11.叶冬飞。女，1978年1月出生，浙江台州人，2000年11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其主要工

作简历：2000年11月在路桥农信联社峰江信用社工作，2005年7月任路桥农合行峰江支行浮排分理处副主任（主持工作），2007年6月任路桥农合行峰江支行营业部主任，2009年4月任路桥农合行新桥支行副行长，2012年10月任路桥农合行新桥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4年6月任路桥农合行新桥支行行长，2016年1月任路桥农商银行（农合行）零售业务部总经理，2020年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副行长，2021年8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2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主持工作），2023年1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2024年1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12.潘民良。男，1968年5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88年4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1988年4月在海宁钱塘江信用社参加工作，1995年7月任海宁钱塘江信用社副主任，1997年3月任海宁长安信用社主任，2002年3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营业部主任，2005年1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2014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20年3月任嘉善农商银行党委书记，2020年4月任嘉善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1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书记，2021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6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董事长。

（三）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在本行四楼会议室共召开三届董事会会议6次（4次例会，2次临时会议）。董事均参加了每一次董事会。董事会审议内容涉及2023年度和2024年各季度行政工作报告、2023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说明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决定、阶段性经营和风险情况分析报告、合规工作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联交易管理报告、2023 年度三农金融发展工作计划、2024 年度战略发展主要工作指标、2024 年度薪酬绩效考核工作规划等，表决通过了 80 项决议。会议各项议程符合相关规定，并邀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嘉兴监管分局海宁监管支局、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嘉兴管理部、监事会派员列席董事会。

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主要议案及决议
1	2024 年 2 月 2 日	三届临时会议	审议 2024 年度网点机构调整的报告、2023 年度理财业务的报告、2024 年度购买城投债、二级资本债的投资方案、反洗钱业务专项审计的报告、绩效考核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理财与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报告、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拟调整海宁农商银行部室设置的报告、拟聘任杨晓岚为合规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总经理的报告等，形成决议 9 项。
2	2024 年 3 月 25 日	三届临时会议	审议 2023 年度决算和 2024 年度预算草案的报告、大额贷款三年规划及 2024 年监管计划监测表，形成决议 2 项。
3	2024 年 4 月 1 日	三届十次会议	审议 2023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2023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2023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4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方案、2024 年度战略发展主要工作指标、2024 年度薪酬绩效考核工作规划、2023 年度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的总结报告、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2023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2023 年度内部资本评估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修订《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实施细则》《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预期信用损失法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海宁农商银行营业网点调整的报告、2023 年度三农金融发展工作评价报告、2024 年三农金融发展工作计划、

			2023 年末关联交易管理现状报告、2023 年度经营和风险情况分析报告、关于 2023 年大额贷款自评估及 2024 年度计划的报告、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召开第十一次股东大会的决定、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设立董事会下设科创和绿色金融委员会的报告、新增科创和绿色金融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董事会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公司《章程》、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权质押申请报告、拟聘用 2024 年年报审计机构的报告、对 2023 年度董事评价的报告、对 2023 年度经营高管层评价的报告、对主要股东评价的报告等，形成决议 36 项。
4	2024 年 6 月 18 日	三届十一次会议	审议 2024 年一季度行长工作报告、2024 年一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修订《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违规行为处理办法》、2024 年 1-3 月财务经营情况分析的报告、2024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管理现状报告、2024 年度风险限额与偏好指标管理设置、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治理发展规划（2024—2026 年）、2024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修订《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新增《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问题整改管理办法（试行）》等，形成决议 11 项。
5	2024 年 9 月 10 日	三届十二次会议	审议 2024 年上半年度行长工作报告、2024 年上半年度合规工作报告、2024 年上半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4 年上半年度财务分析报告、2024 年上半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更新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和处置计划的报告、2024 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管理现状报告、2024 年上半年度经营和风险情况分析报告、2024 年度追加核销计划的报告、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发展和数字化转型三年发展规划（2024-2026）、2024 年上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2023 年上半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股权质押申请报告等，形成决议 13 项。
6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三届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 2024 年三季度行长工作报告、2024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绩效考核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的报告、2024 年三季度财务分析报告、2024 年三季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报告、调整 2024 年度战略发展主要工作指标（综合发展计划）的报告、2024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管理现状报告、2024

			年三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关联交易专项审计的报告、新增《海宁农商银行涉刑案件管理办法》和《海宁农商银行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等，形成决议 10 项。
--	--	--	---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第三届董事会有独立董事顾祺先生、黄细亮先生、肖春霞女士和王慧萍女士共 4 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履行职责，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对本行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公正、客观的意见，积极推动和完善本行公司治理。2024 年，本行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召开董事会季度例会 4 次、临时会议 2 次，4 名独立董事均出席了全部会议，客观、公正地审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讨论事项。4 名独立董事还主持或参与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闭会期间，独立董事关心关注本行各项事业，深入支行、部门了解情况，积极参与本行各项重大活动；主动倾听中小股东和利益相关者的意见建议，传递社会信息和传导本行经营管理和社会责任信息，积极为本行发展建言献策；积极参加本行组织的相关培训和业务学习，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履职评价。每一位独立董事为本行工作时间均在 25 个工作日以上。评价期内不存在因任职变动出现不符合任职资格条件的情况；没有在本行之外的其他金融机构任职。对董事会讨论事项，特别是审议重大事项时，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年度评价为称职。

五、监事会

（一）监事会职责。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行使下列职责：

1.监督并评价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本行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2.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3.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4.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5.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管理和活动；6.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7.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8.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9.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或其他人员以书面或口头方式提出建议、进行提示、约谈、质询并要求答复；10.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有权要求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审计方面的相关信息；11.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监事会构成。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三届监事会共有 9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3 人、外部监事 3 人和职工监事 3 人组成。

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性质	主要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参加工作时间
1	许杰	浙江德钜铝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本科	无	2007.07

2	顾江林	黄湾镇尖山村	村书记	大专	无	1999.06
3	周飞	丁桥镇万新村	村书记	大专	无	1999.12
4	沈和平	海宁市中元塑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初中	无	1985.06
5	黄建国	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初中	无	1983.05
6	宓正卫	海宁市荣伟氨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中	无	1989.06
7	庄秋萍	海宁农商银行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本科	高级经济师 审计师	1998.10
8	朱丰晔	海宁农商银行	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本科	审计师	2002.09
9	朱瑜佳	海宁农商银行	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本科	经济师	2010.09

1.许杰。男，1984年4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7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民建会员。其主要简历：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在海宁市豹顺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7月起任浙江德钜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2.顾江林。男，1973年9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99年6月参加工作，大学专科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1999年6月至2020年12月在黄湾镇尖山村工作，先后任村民委委员、主任、党总支委员、书记、党委书记，2020年12月起任黄湾镇尖山村党委书记、村民委主任。

3.周飞。男，1980年6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99年12月参加工作，大学专科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1999年12月至2004年12月在武警上海总队二支队十中队服役，2005年1

月至2008年4月在海宁市丁桥镇派出所工作，2008年4月至2020年12月在丁桥镇万新村工作，先后任党总支委员、党委副书记、书记，2020年12月起任丁桥镇万新村党委书记、村民委主任。

4.沈和平。男，1957年2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75年参加工作，小学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1957年至1985年在周王庙荆山新民6组务农、担任生产组长，1985年至1996年在杭州新华造纸厂联营荆山纸浆厂工作，1996年起担任海宁市中元塑胶有限公司董事长。

5.黄建国。男，1966年10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83年5月参加工作，初中学历，中共党员。其主要简历：1983年5月至1986年12月在海宁市供销社东长二代店工作，1987年1月至1997年12月在海宁市东长印染厂先后任出纳、供销科科长、科长、印花车间主任、厂长，1998年1月至2002年11月担任海宁市申达经编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12月起担任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董事长。

6.宓正卫。男，1968年1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87年6月参加工作，EMBA学历。其主要简历：1987年6月至1989年4月在海宁棉纺厂工作，1989年5月至1995年12月，海宁市海星包覆丝厂工作，1996年1月起担任海宁市荣伟氨纶有限公司董事长。

7.庄秋萍。女，1979年10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98年10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1998年10月至2005年8月在海宁农信联社周镇信用社工作，2005年8月至2014年12月在海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审部先后担任审计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

12月至2015年8月上挂省农信联社财务会计处，2015年8月至2016年12月上挂省农信联社财务会计处担任副主任科员，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担任海宁农商银行副行长，2017年10月至2021年11月担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1年11月至2021年12月担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行长，2021年12月起担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8.朱丰晔。男，1981年10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2年9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审计师职称。其主要简历：2002年9月至2003年3月在海宁农信联社城南信用社担任综合柜员，2003年3月至2008年1月在海宁农信联社办公室担任文书，2008年1月至2019年12月先后担任海宁农信联社（农商银行）内审部审计员、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2021年1月担任海宁农商银行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21年1月至5月担任海宁农商银行内审部（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2021年5月至12月担任海宁农商银行内审部（监事会办公室、纪检办公室）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担任海宁农商银行纪委副书记、内审部（监事会办公室、纪检办公室）总经理，2022年5月起担任纪委副书记、海宁农商银行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9.朱瑜佳。女，1987年1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10年9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2010年9月至2012年1月在海宁农信联社袁花信用社担任柜员，2012年1月至2013年8月在海宁农信联社营业部担任会计结售汇岗、柜员，2013年8月至2022年6月在海宁农信联

社（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担任绩效管理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2年6月起担任海宁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三）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在本行四楼会议室共召开三届监事会例会4次、临时会议1次。监事均参加了每一次会议。审议内容涉及管理层2023年度工作报告和2024年每季度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共表决通过了15项决议，会议议程及议事规则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根据有关规定对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履职评价，2024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主要议案及决议
1	2024年2月2日	三届监事会临时会议	列席董事会及时讨论
2	2024年4月1日	三届十次会议	审议2023年度行长工作报告、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说明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报告、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年度信息披露报告、2023年度监事评价、202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的报告、2024年度监事会监督工作方案等，形成决议8项。
3	2024年6月18日	三届十一次会议	审议2024年一季度行长工作报告、2024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等，形成决议2项。
4	2024年9月10日	三届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2024年上半年度行长工作报告、2024年上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等，形成决议2项。
5	2024年11月28日	三届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2024年三季度行长工作报告、2024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4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的报告等，形成决议3项。

六、高级管理层

（一）高级管理层职责。高级管理层是本行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监督。高级管理层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

作，主要行使以下职责：

1.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2.代表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提交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3.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及分支机构的设置与撤并方案；4.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具体业务操作办法；5.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6.决定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并决定本行职工的聘用和解聘；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方案决定其工资、福利、奖惩；8.授权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9.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10.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11.其他依据适用法律和本章程规定应由行长行使的职权。高级管理层讨论决定公司重大问题、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党委研究讨论是前置程序。

（二）高级管理层的构成。本行高级管理层包括董事长、行长、副行长。其他关键岗位包括了董事会秘书、计划财务部、合规管理部、内审部负责人。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高级管理层和关键岗位负责人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 务	分管领域
1	潘民良	董事长	负责海宁农商银行董事会工作。

2	叶冬飞	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行长	主持海宁农商银行日常工作，负责经营管理各项工作。分管人力资源部、合规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
3	刘毅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分管金融市场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保卫保障部、工青妇团工作。
4	朱伟恩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	分管零售金融部（普惠金融部）、公司金融部、国际业务部。
5	卢湛刚	党委委员、副行长	分管风险管理部、数字推进部、科技管理部、办公室。
6	江吕敏	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牵头全行董事会、办公室管理工作
7	杨晓岚	合规管理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合规管理工作
8	杜春燕	内审部总经理	牵头全行内部审计工作
9	林常晟	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牵头全行财务管理工作

1.潘民良。男，1968年5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88年4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1988年4月在海宁钱塘江信用社参加工作，1995年7月任海宁钱塘江信用社副主任，1997年3月任海宁长安信用社主任，2002年3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营业部主任，2005年1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2014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2020年3月任嘉善农商银行党委书记，2020年4月任嘉善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1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书记，2021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6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董事长。

2.叶冬飞。女，1978年1月出生，浙江台州人，2000年11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其主要工作经历：2000年11月在路桥农信联社峰江信用社工作，2005年

7月任路桥农合行峰江支行浮排分理处副主任（主持工作），2007年6月任路桥农合行峰江支行营业部主任，2009年4月任路桥农合行新桥支行副行长，2012年10月任路桥农合行新桥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4年6月任路桥农合行新桥支行行长，2016年1月任路桥农商银行（农合行）零售业务部总经理，2020年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副行长，2021年8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2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主持工作），2023年1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2024年1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3.刘毅。男，1983年10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6年9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2006年9月在海宁农信联社袁花信用社工作，2008年7月在海宁农信联社风险管理部工作，2012年6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周镇信用社副主任，2013年11月任海宁农信联社丁桥信用社副主任，2014年5月任海宁农信联社丁桥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2014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丁桥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5年6月任海宁农商银行丁桥支行行长，2020年3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0年4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4.朱伟恩。男，1974年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1992年8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1992年8月在海宁市沈士供销合作社参加工作，1994年12月到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社工作，2010年7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社会计主管，2012年8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

社主任助理,2014年5月任海宁农信联社许村信用社副主任;2014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许村支行副行长(兼连杭分理处主任),2016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长安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7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长安支行行长,2018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许村支行行长,2021年1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1年12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5. 卢谔刚。男,1984年12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7年8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其主要工作经历:2007年8月在海宁农信联社马桥信用社参加工作,2009年3月在海宁农信联社风险管理部工作,2012年6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合规风险部副总经理,2014年5月任海宁农信联社黄湾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2014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黄湾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15年6月任海宁农商银行黄湾支行行长,2018年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2020年1月任省农信联社嘉兴办事处综合科副科长,2022年4月任浙江农商银行联合银行嘉兴管理部综合科副科长,2023年8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2023年10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6. 江吕敏,男,1982年2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5年10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其主要简历:2005年10月在海宁农信联社营业部参加工作,2006年9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办公室秘书,2012年6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4月任海宁农商银行丁桥支行副行长,2016年4月任海宁农商银行业务拓展部副总经理(兼微贷事业部负责人),2016年9月任海宁农商银行业务管理

部副总经理（兼微贷事业部负责人），2018年10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微贷事业部总经理，2020年3月任海宁农商银行皮革城支行行长兼微贷事业部总经理，2020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主任，2022年5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主任，2022年6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主任，2022年9月起任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7. 杨晓岚。女，1984年1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6年9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群众。其主要简历：2006年9月在海宁农信联社营业部参加工作，2012年11月任海宁农信联社城南信用社客户经理，2014年7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农信联社）合规风险部不良资产管理、风险管理员，2018年10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合规风险部总经理助理，2019年11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合规风险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副总经理，2024年3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合规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总经理。

8. 杜春燕。女，1985年10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8年8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审计师职称。其主要工作简历：2008年8月在海宁农信联社盐官信用社参加工作，2010年1月任海宁农信联社盐官信用社客户经理，2014年7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内审部审计员，2020年3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内审部总经理助理，2020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内审部副总经理，2022年5月任海宁农商银行内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3年8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内审部总经理。

9. 林常晟。男，1983年1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2007年8

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职称。其主要工作经历:2007年8月在海宁农信联社城南信用社参加工作,2013年1月在海宁农商银行(农信联社)计划财务部工作,2016年9月在海宁农商银行财会结算部工作,2020年3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财会结算部总经理助理兼管理会计岗,2020年12月任海宁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23年9月起任海宁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高级管理层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执行委员会会议28次,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4次,薪酬管理委员会会议6次。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14次。利率定价管理委员会会议66次,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委员会会议14次,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会议11次,财务管理委员会会议20次,信息技术管理委员会会议1次。经营管理层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先导,不断完善经营机制,调整信贷结构,增加有效投入,强化内部控制,开展薪酬绩效优化项目,加快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整体管理水平,推动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快速发展。

七、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及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至2024年末,本行内部设置零售金融部(普惠金融部)、公司金融部、国际业务部、金融市场部、合规管理部(消费者权益保护办公室)、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科技管理部、数字推进部、内审部、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保卫保障部共16个部室。通过部室工作职责明确界定了各部门的管理职责。下辖机构网点63个,其中:1个营业部、18个支行(7个二

级支行）、44 个分理处（31 个放贷分理处）。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2024 年，本行切实履行金融机构义务，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服务理念，持续深入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切实提高整体服务水平。一是畅通消费者投诉渠道。制作消费者投诉渠道公示牌，明确各个网点和总行部门受理投诉热线，开通本行接收消费者投诉的专用电子邮箱，打通线上线下消费者多元投诉渠道。二是优化投诉处置流程。完善 OA《金融消费者投诉办理登记簿》办理流程，明确主办单位、牵头部门、协办部门及责任人员，压实首问责任，建立健全牵头部门分办、职能部门协办、责任单位主办，管理部门督办和多部门联办的“五办”机制，本年度累计牵头处理并协调消费者各类投诉 118 起。三是广泛开展消保宣教。相继牵头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浙江省家政服务条例》普法宣传、安全保密宣传教育月活动、金融知识“五进入”集中教育宣传活动、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金融教育宣传月活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保护服务理念。四是信访投诉举报“晾晒”。按季对各类投诉事件进行通报，通过分析投诉的数量变化、支行分布、业务种类和具体原因等要素，把握消费者关注焦点和矛盾纠纷突出点，深挖产生投诉的根源问题，强化投诉源头治理，将矛盾处理在基层、化解在内部。五是健全消保绩效考核体系。提高消保考核在执行绩效中的权重，并将消保考核纳入相关业务职能部门绩效合约，确保考核占比达到 5%，切实发挥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的指挥棒

作用。六是多元机制化解纠纷。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促进纠纷吸附化解在基层，发挥金融“共享法庭”作用，探索“人民调解+司法确认”模式，引入法院、银保调委等多方力量开展矛盾纠纷化解，有效节约司法成本，提高金融纠纷处置质效，自 2024 年 12 月启用该模式以来，已成功调解金融借款纠纷 2 起，金额 530 万元。

九、对本行公司治理的整体评价

2024 年，本行持续围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监管部门要求，坚守“长期稳定”“透明诚信”“公平合理”三条底线，多措并举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更好地履行支持实体经济、服务社会民生等职责。

坚持党建引领，筑牢发展根基。一是坚决明确党的领导。严格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明确党委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强化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地，落实党委前置研究经营管理重大事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均经党委会前置研究讨论。二是全面构筑融入机制。推动严格实行民主集中制，把党的决策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和评估内容，形成了党的领导与强化治理相互融合、各有侧重的决策机制，明确各治理主体职责定位，充分发挥治理主体职能作用。三是持续渗透党建基因。以“党建强+业务强”为导向开展党建业务融合工作，将党建与业务全面结合，把党建元素不断渗透进公司治理中，打造“碧海潮生 惠邻共富”党建品牌，构建具有较高海宁农商银行辨识度的党建服务矩阵。

坚持固本强基，完善制度体系。一是完善治理制度体系。修

订完善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体系。在完善机制基础上，将各项修订内容落到实处，切实强化公司治理有规可依，有规必依。二是明确“三会”主体责任。持续提升董事会把方向、管大局能力，积极落实支农支小发展战略、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等重大决策、选人用人和激励机制等方面的重要职责，强化服务实体经济、改革发展转型、加强合规经营等方面的最终责任。强化监事会监督职能，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行使监督职责，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定期对发展战略进行评估，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三是优化组织管理流程。确保党委的决策在经营层、董事会得到贯彻落实。进一步规范决策议事流程，明确党委前置事项清单和流程，实现党委会、董事会、经营层决策程序的标准化、规范化和透明化。

坚持战略协同，服务发展大局。一是确保决策稳定性。坚守“姓农姓小姓土”的初心使命。实施“党建引领·金融惠农”助力乡村振兴三年行动计划，通过“金融村官”党建服务机制，深入服务乡村振兴；深化小微金融服务，落实落细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对接扶持“个转企、小升规”等成长期企业，做实民营小微伙伴银行。二是赋能决策先行性。围绕高质量发展路径，开展业务改革提优，聚焦民生服务，深化社银合作体系，打造便捷普惠金融服务；聚焦商户服务，打造多元服务场景；聚焦客群运营，践行客群分层分类管理。三是提升决策科学性。积极组织董监事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履职培训，及时掌握最新政策规定要求，总行各业务部门将上级重要文件、重要会议资料、工作报告、生产经

营和财务信息、重要简报等，第一时间报送本行董监事长、行长、副行长及外部董监事。重视议案管理和决议执行情况反馈。充分发挥外部董监事在各个领域的专长，积极听取和采纳其意见建议。

坚持风险防控，夯实发展基础。一是规范股权和关联管理。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和公司治理新机制要求，细化完善股东股权管理，完善主要股东评估内容，完善股东信息档案管理，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向股东大会、监管部门报告；遵循“诚实信用、公开公允、穿透识别、结构清晰”原则，及时对关联信息核查和更新，按规定做好关联交易信息报送和披露，控制关联交易数量和规模。二是完善信息公开披露。严格按照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丰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和临时披露报告，在门户网站等渠道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公司基础信息、股权信息等，实现公开透明，有效强化监督。三是建设“海宁人民自己的银行”。在股权管理和信息披露等过程中，紧抓关键举措，树立共同愿景，着力建成让企业客户满意快乐、让农户市民满意快乐的地方金融机构，助力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一）最大十名法人股东及持股情况表（金额：万元）

序号	法人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1	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45.4116	7.4935
2	浙江和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36.6940	5.0029
3	海宁牛仔织造有限公司	2227.9764	2.5123
4	浙江恒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81.2820	0.5427

5	海宁日新保护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436.0230	0.4917
6	浙江金世达实业有限公司	385.1812	0.4343
7	浙江佳力织染制衣有限公司	385.1812	0.4343
8	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	385.1812	0.4343
9	海宁朗月贸易有限公司	385.1812	0.4343
10	海宁市斜桥镇华丰股份经济合作社	385.1811	0.4343
--	合 计	16153.2929	18.2146

海宁朗月贸易有限公司是相比去年新增加的前十大法人股东。

(二) 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及持股情况表 (金额: 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金额	占股金比例 (%)
1	应兰花	428.6086	0.4833
2	沈振飞	383.2480	0.4322
3	王益炜	364.9537	0.4115
4	朱珠凉	332.9849	0.3755
5	陈祥正	288.8825	0.3257
6	屠国华	224.6447	0.2533
7	何文健	218.2045	0.2461
8	徐卫平	211.8493	0.2389
9	于佳伟	197.6088	0.2228
10	管德跃	192.5906	0.2172
--	合 计	2843.5756	3.2065

自然人股东如果排名第 10 有并列的, 以抽样为准。

二、主要股东情况

海宁农商银行主要股东承诺名单					
序号	类别	主要股东	法人代表	持股比例%	是(否)出具承诺书
1	法人股东、董事	海宁市牛仔织造有限公司	邱建强	2.5123	是
2	法人股东、董事	浙江豪士达包装有限公司	沈大年	0.2172	是
3	自然人股东、董事	张金生		0.0145	是
4	自然人股东、监事	沈和平		0.0217	是
5	自然人股东、董	苏海刚		0.0031	是

	事				
6	法人股东、监事	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	黄建国	0.4343	是
7	法人股东、监事	海宁市荣伟氨纶有限公司	宓正卫	0.2172	是
8	员工自然人股东、职工监事	朱丰晔		0.0289	是
9	员工自然人股东、董事长	潘民良		0.1435	是
10	员工自然人股东、党委委员、监事长	庄秋萍		0.0289	是
11	员工自然人股东、党委委员、副行长	朱伟恩		0.0088	是
12	大股东	浙江和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周钟鸣	5.0029	是
13	大股东	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沈国甫	7.4935	是

报告期内主要股东已根据最新要求出具承诺书，主要股东没有出质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有 2 笔股权冻结状态，分别是：1、自然人股东谢凤元，持股股数为 60911 股；2、自然人股东徐利根，持股股数为 192588 股。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管理架构

本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承担最终责任。本行监事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监督工作。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对关联交易的实质性、公允性、合规性进行严格把关，控制关联交易风险，现共有 5 名委员，其中，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

委员会下设工作组，负责委员会的资料收集与研究、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工作组由董事会办公室牵头协调和提名，具体组成由委员会决定。本行高级管理层及关联交易牵头部门负责收集、更新关联方名单、信息，关联交易管理等日常性事

务。

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议案，独立董事围绕交易条件和审批程序充分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客观评估、有效决策关联交易发挥积极作用。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审阅关联交易报告和重大关联交易审批事项，履行监督职责，为防范关联交易风险发挥重要作用。

（二）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会议共 9 次，其中董事会 5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4 次，会上审议通过《关于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审计的报告》、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现状报告、2024 年季度关联交易管理现状报告，审阅了 2024 年度一般关联交易备案累计发生情况等。总行审计部开展对 2023 年度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审计 1 次。高级管理层向股东大会报告年度关联交易开展情况 1 次。

（三）关联交易情况

1. 授信余额概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本行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为 85241.96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9.1189%，符合本行关联交易办法中对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控制在资本净额 50% 内的规定。其中关联自然人（包括自然人董监事、管理人员、相关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近亲属）授信余额 3906.56 万元，关联法人授信余额为 81335.4 万元。

本行的关联法人（董事、监事、大股东）及其所在集团的信信情况详见下表。

最大十家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集团）名称	关联方类型	集团关联方授信余额	
		授信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股东	44690.01	4.78%
海宁市盛星经编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关联企业	7890.69	0.84%
海宁市荣伟氨纶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关联企业	5214.70	0.56%
浙江和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大股东	5100.04	0.55%
浙江德钜铝业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关联企业	5075.89	0.54%
浙江布朗斯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3430.55	0.37%
天景嘉懿（天津）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内部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3410.56	0.36%
海宁市许村镇新华股份经济合作社	外部董事关联企业	3072.00	0.33%
浙江豪士达包装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关联企业	2390.00	0.26%
浙江天宝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人近亲属控制企业	800.00	0.09%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本行单一最大关联方浙江宏佳针纺实业有限公司（大股东关联企业）授信余额为 227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2.4284%；关联法人（含所在集团）最大一方为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授信余额 44690.01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4.7808%。符合单户关联方、集团关联方授信余额分别控制在资本净额 10%、15%以内的规定。

2. 一般关联交易概况

2024 年共发生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含信用卡）41 笔，合计交易金额 34543.9 万元；关联自然人存款类交易 31 笔共 2734.3 万元。

3. 重大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2024 年度，本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四、职工人数与股东人数

2024 年末，海宁农商银行在编在岗正式职工 813 人，比上年

增加 29 人（另有业务员和劳务派遣 19 人，比去年减少 14 人）；入股股东（自然人和法人）2567 户，比上年减少 40 户（收购合并减少）。

五、薪酬管理信息

2024 年度，由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组织薪酬管理，在薪酬框架上仍然坚持一岗一薪、按能力计酬、按业绩计酬的付薪理念，通过职级薪档、评级评星来确定员工的岗位薪酬，通过量化的计酬项目以及每人一张绩效合约考核来确定员工的绩效薪酬。全年修订出台了《2024 年度支行（营业部）绩效考核办法》《2024 年度员工绩效薪酬管理办法》。

2024 年全年度薪酬总量 26629.06 万元，独立董事和非执行董事薪酬 12.2 万元，非职工监事薪酬 4.8 万元，高级管理层薪酬 937.85 万元，占比 3.52%；中层管理人员薪酬 4380.9 万元，占比 16.45%。2024 年度执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员工 1 人，追索扣回绩效薪酬总金额 11.6 万元。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总行领导）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严格按照浙江农商银行联合银行相关薪酬管理办法执行，延期支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 50%，递延至后三年支付，在延期支付时段中遵循等分原则。本行中层管理人员延期支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 40%，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在延期支付时段中遵循等分原则。

六、高管变动情况

王慧萍、刘毅、朱伟恩、沈大年、张金生、邱建强、肖春霞、苏海刚、顾祺、黄细亮、叶冬飞、潘民良等 12 名董事组成海宁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其中王慧萍、肖春霞、顾祺、黄细亮等

4 名为独立董事)；许杰、沈和平、周飞、宓正卫、顾江林、黄建国等 6 名非职工监事（其中许杰、周飞、顾江林 3 名为外部监事）和 3 名职工监事：朱丰晔、庄秋萍、朱瑜佳，共 9 名监事组成第三届监事会。潘民良为董事长，叶冬飞为行长，刘毅、朱伟恩、卢谡刚为副行长，江吕敏为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杨晓岚为合规管理部负责人、林常晟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杜春燕为内审部负责人；庄秋萍为监事长。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层成员履职评价均为称职。

七、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本行注册资本为 88681.933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6187.0515 万元。

八、其他

2024 年，海宁农商银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业务和财务状况，在会计年度终了时按规定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及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应报送的其他各部门报送会计报表、统计报表及其他资料。

附件：1.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2.海宁农商银行 2024 年末资产负债表

3.海宁农商银行 2024 年末利润表

4.海宁农商银行 2024 年末业务状况表

5.海宁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经营情况分析

2025 年 4 月 11 日

(联系人：江吕敏

联系电话：87045709)



ZHEJIANG TOP-FIRM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马腾路36号3号楼6楼

电话●0571-88836180 88839058 88839008

传真●0571-87208210 邮编●310012

审 计 报 告

浙同方会审〔2025〕057号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农商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宁农商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宁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宁农商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宁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宁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宁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宁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宁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 年 3 月 17 日

浙江农商银行系统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2024年12月31日

币种：综合人民币

单位：元

第1页

资产	行次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211,780,330.43	4,574,930,672.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34	2,065,476,522.20	3,055,853,119.47
存放联行款项	2	30,644,285.67	37,488,959.01	联行存放款项	35		
存放同业款项	3	2,938,372,751.50	2,398,257,270.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6		
贵金属	4			拆入资金	37	300,201,666.67	
拆出资金	5	475,801,743.91	485,366,108.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负债	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194,008,646.34	1,223,070,817.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	600,082,027.40	2,500,423,013.70
其他应收款	8	96,335,240.02	72,897,291.27	吸收存款	41	82,211,940,786.46	90,590,497,867.88
持有待售资产	9			应付职工薪酬	42	18,985,124.22	50,634,895.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	54,268,894,537.82	60,157,640,044.59	应交税费	43	175,821,390.30	181,021,955.82
金融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78,902,517.31	91,427,49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	5,850,082,299.55	5,284,029,414.12	持有待售负债	45		
债权投资	13	22,263,698,998.58	25,431,997,494.90	租赁负债	46	13,485,314.85	11,225,044.86
其他债权投资	14	2,892,981,578.33	4,156,196,583.24	预计负债	47	32,852,183.05	34,875,952.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	62,520,000.00	62,520,000.00	应付债券	48	1,774,072,826.30	806,444,885.20
长期股权投资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	26,234,065.77	49,524,044.86
投资性房地产	17			其他负债	50	6,398,859.39	14,116,521.34
固定资产	18	458,724,781.27	436,327,704.46	负债总计	51	87,304,453,283.92	97,386,044,798.24
在建工程	19		341,089.00	所有者权益：	52		
使用权资产	20	13,971,441.32	12,662,679.47	实收资本（股本）	53	824,948,815.00	886,819,330.00
无形资产	21	42,440,347.08	41,685,727.64	其中：法人股股本	54	339,536,975.00	363,711,902.00
长期待摊费用	22	6,534,118.84	9,268,163.52	自然人股股本	55	485,411,840.00	523,107,428.00
抵债资产	23			其他权益工具	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700,187,056.40	905,364,397.47	其中：优先股	57		
其他资产	25	11,435,119.12	12,175,840.54	永续债	58		
	26			资本公积	59	96,492,522.86	96,492,522.74
	27			减：库存股	60		
	28			其他综合收益	61	82,401,919.23	111,753,735.59
	29			盈余公积	62	2,347,546,577.03	2,563,887,797.89
	30			一般风险准备	63	1,528,611,429.10	1,744,952,649.96
	31			未分配利润	64	2,333,958,729.04	2,512,269,424.30
	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	7,213,959,992.26	7,916,175,460.48
资产总计	33	94,518,413,276.18	105,302,220,258.7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6	94,518,413,276.18	105,302,220,258.72

行长（主任）

处（科）长

复核

制表

制表日期 2025/01/01 05:01:24

JC 875000

良潘印民

晟林常

沈佳

沈佳

浙江农商银行系统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2024年12月31日

币种：综合人民币

单位：元

第1页

项目	行次	上期数	本期数	项目	行次	上期数	本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2,030,958,264.34	2,246,086,067.67	减：所得税费用	26	63,943,494.67	24,129,046.78
（一）利息净收入	2	1,764,617,204.39	1,837,579,174.60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721,137,402.87	730,610,069.03
利息收入	3	3,740,737,131.41	3,897,963,42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		
利息支出	4	1,976,119,927.02	2,060,384,255.04	少数股东损益	29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19,098,163.36	-24,471,310.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10,105,500.69	29,351,816.3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24,543,341.12	27,007,059.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43,641,504.48	51,478,369.9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85,578,277.95	349,522,397.6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0	29,053,226.70	140,106,691.95	4.其他不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35		
（四）其他收益	11	58,359,819.00	13,772,507.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10,105,500.69	29,351,816.36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26,080,854.30	42,045,428.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6,943,947.53	7,756,562.7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	10,868,378.88	32,306,675.80
（七）其他业务收入	14	3,144,751.46	3,057,505.1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		
（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5,331,573.07	16,823,802.14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762,878.19	-2,954,859.44
二、营业总支出	16	1,241,685,107.35	1,488,486,381.66	5.其他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41		
（一）税金及附加	17	13,704,551.39	14,803,780.34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	731,242,903.56	759,961,885.39
（二）业务及管理费	18	538,278,470.36	597,448,67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		
（三）信用减值损失	19	689,702,085.60	876,233,925.31	少数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44		
（四）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			八、每股收益	45		
（五）其他业务成本	21			（一）基本每股收益	46	0.89	0.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	789,273,156.99	757,599,686.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47	0.89	0.84
加：营业外收入	23	1,507,924.05	2,707,437.89		48		
减：营业外支出	24	5,700,183.50	5,568,008.09		49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	785,080,897.54	754,739,115.81		50		

行长（主任）

良潘印民

处（科）长

晨林印常

复核

沈佳

制表

沈佳

制表日期 2025/01/02 08:01:29

JC 875000

浙江农商银行系统业务状况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2024年12月31日

币种：综合人民币

单位：元

第1页，共4页

科目 代号	科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科目 代号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01	一、资产类	99,318,521,938.93	3,378,473,361.00	1,216,656,261,522.56	1,206,834,024,890.47	109,532,598,021.15	3,770,312,811.13	01
1001	现金	143,285,363.07		43,885,431,864.96	43,868,159,485.45	160,557,742.58		1001
100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68,063,126.33		5,251,686,985.43	4,905,845,370.16	4,413,904,741.60		1002
1003	专项央行票据							1003
1004	央行专项扶持资金	76,310,000.00				76,310,000.00		1004
1011	存放同业款项	1,556,268,623.66		465,357,420,944.42	465,791,572,082.88	1,122,117,485.20		1011
1012	存放系统内款项	1,383,352,187.93		531,278,155,325.39	531,383,610,040.48	1,277,897,472.84		1012
1013	拆放同业款项			666,911,600.00	666,911,600.00			1013
1014	拆放系统内款项	492,000,000.00		19,268,108,000.00	19,268,108,000.00	492,000,000.00		1014
1031	存出保证金	36,473,636.71		51,110,231.69	51,878,315.89	35,705,552.51		1031
1032	存出保证金减值准备		2,412,445.26		-3,247.47		2,409,197.79	1032
11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27,598,118.32		15,284,442,058.37	15,872,745,227.29	5,239,294,949.40		1101
1102	衍生金融资产							1102
11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14,075,057,627.78	13,037,057,627.78	1,238,000,000.00		1111
11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083,079.68		9,072,788.22		15,155,867.90	1112
1131	应收股利							1131
1132	应收利息	491,943,719.40		5,095,387,460.65	5,035,918,634.49	551,412,545.56		1132
1221	其他应收款	120,556,673.02		12,226,474,887.94	12,249,912,836.69	97,118,724.27		1221
1231	坏账准备		60,462,301.25		-816,307.21		59,645,994.04	1231
a01	各项贷款	56,987,739,087.52		84,996,788,044.30	78,722,145,214.72	63,262,381,917.10		a01
a02	农业贷款小计	53,312,817,002.30		49,862,441,728.40	45,017,890,854.20	58,157,367,876.50		a02
1301	农户贷款	13,571,822,341.53		8,788,558,861.15	8,915,934,892.75	13,444,446,309.93		1301
1302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54,915,000.00		69,133,838.00	51,140,000.00	72,908,838.00		1302
1303	农村企业贷款	39,686,079,660.77		41,004,749,029.25	36,050,815,961.45	44,640,012,728.57		1303
1304	非农贷款	387,564,296.21		1,073,887,123.77	797,562,401.43	663,889,018.55		1304
1305	信用卡透支	154,694,315.31		1,886,425,659.55	1,871,553,368.68	169,566,606.18		1305
1306	贴现资产	3,015,238,240.66		31,867,483,289.98	30,732,111,688.94	4,150,609,841.70		1306
1307	贸易融资	117,425,233.04		272,631,583.42	280,539,559.79	109,517,256.67		1307
1308	垫款			33,918,659.18	22,487,341.68	11,431,317.50		1308
1309	贷款损失准备		2,827,988,842.87	602,742,555.38	982,068,346.50		3,207,314,633.99	1309
1311	代理兑付证券							1311
1321	代理业务资产	1,378,486,175.65		292,711,498.38	1,246,376,205.29	424,821,468.74		1321
1431	贵金属							1431
1432	贵金属跌价准备							1432
1441	抵债资产							1441
144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442
1481	持有待售资产							1481
1482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82
1511	长期股权投资							1511
151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12

行长（主任）

处（科）长

复核

制表

制表日期 2025/01/01 05:01:45

JC 875000

浙江农商银行系统业务状况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2024年12月31日

币种：综合人民币

单位：元

第2页，共4页

科目 代号	科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科目 代号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1518	继续涉入资产							1518
1521	投资性房地产							1521
1522	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摊销)							1522
152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523
1532	未实现融资收益							1532
1541	债权投资	22,035,182,785.10		5,982,719,672.22	2,857,076,877.04	25,160,825,580.28		1541
154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0,603,963.03		-26,435,888.33		104,168,074.70	1542
1543	其他债权投资	2,885,961,968.40		12,064,841,703.76	10,820,342,635.36	4,130,461,036.80		1543
1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520,000.00						1544
1601	固定资产	784,084,650.25		14,837,086.36	11,320,312.35	62,520,000.00		1601
1602	累计折旧		325,359,868.98	11,085,904.53	36,999,755.35	787,601,424.26		1602
16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51,273,719.80	1603
1604	在建工程			13,733,083.43	13,391,994.43	341,089.00		1604
160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05
1606	固定资产清理			16,921,057.68	16,921,057.68			1606
1607	使用权资产	23,440,011.16		4,021,611.15	3,039,212.00	24,422,410.31		1607
1608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9,468,569.84	2,995,956.73	5,287,117.73		11,759,730.84	1608
1609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609
1701	无形资产	58,534,637.17		2,123,398.09	386,715.55	60,271,319.71		1701
170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6,094,290.09	101,667.12	2,592,969.10		18,585,592.07	1702
170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03
1801	长期待摊费用	6,534,118.84		5,273,955.73	2,539,911.05	9,268,163.52		1801
1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0,187,056.40		205,177,341.07		905,364,397.47		1811
1901	待处理财产损益							1901
02	二、负债类	1,017,059.57	88,757,749,930.91	1,428,630,736,810.93	1,437,757,602,648.14	686,762.97	97,884,285,471.52	02
a03	各项存款		79,770,122,028.02	526,326,403,909.81	534,267,206,211.56	87,710,924,329.77		a03
2001	单位活期存款		10,134,998,992.81	334,131,311,973.91	332,885,869,151.44	8,889,556,170.34		2001
2002	单位定期存款		4,902,559,483.97	3,037,949,502.69	3,215,482,436.17	5,080,092,417.45		2002
2003	个人活期存款		2,979,541,736.40	17,126,474,046.44	16,581,681,310.97	2,434,749,000.93		2003
2004	个人定期存款		52,290,149,773.52	17,802,224,812.84	26,578,907,808.46	61,066,832,769.14		2004
2005	银行卡存款		6,917,906,258.66	97,744,278,269.20	98,696,046,852.43	7,869,674,841.89		2005
2006	财政性存款		400,543,595.72	5,202,427,440.78	5,077,240,578.12	275,356,733.06		2006
2007	待结算财政款项		114,827.30	7,706,590,899.46	7,708,444,850.16	1,968,778.00		2007
2008	国库定期存款							2008
2011	应解汇款		8,933,335.27	44,369,555,767.94	44,362,920,410.24	2,297,977.57		2011
2012	汇出汇款		733,000.00	20,036,423.00	19,403,423.00	100,000.00		2012
2013	开出本票			161,021,020.61	161,309,820.61	288,800.00		2013
2014	保证金存款		2,135,488,851.67	6,912,182,096.01	6,869,057,663.73	2,092,364,419.39		2014
20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64,254,300.00	2,000,000,000.00	2,990,000,000.00	3,054,254,300.00		2015
2016	央行拨付专项票据资金		76,310,000.00			76,310,000.00		2016

行长(主任)

处(科)长

复核

制表

制表日期 2025/01/01 05:01:45

JC 675000

良潘印民

晨林印常

沈佳

沈佳

浙江农商银行系统业务状况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2024年12月31日

币种：综合人民币

单位：元

第3页，共4页

科目 代号	科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科目 代号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2017	同业存放款项							2017
2018	系统内存放款项							2017
2019	同业拆入资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18
2020	系统内拆入资金			4,450,100,000.00	4,450,100,000.00			2019
21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0
2102	衍生金融负债							2101
21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00,000,000.00	316,090,417,979.37	317,990,417,979.37			2102
2211	应付职工薪酬		20,002,183.79	428,860,932.65	460,180,407.69		2,500,000,000.00	2111
2221	应交税费		176,134,194.50	512,843,592.07	517,094,411.36		51,321,658.83	2211
2231	应付利息		2,449,755,002.58	1,745,661,958.02	2,183,950,271.92		180,385,013.79	2221
2232	应付股利		19,772.49	57,746,417.05	57,746,417.05		2,888,043,316.48	2231
2241	其他应付款		78,882,744.82	555,706,289,197.20	555,718,814,176.34		19,772.49	2232
2245	持有待售负债						91,407,723.96	2241
2312	代理承销证券款							2245
2313	代理兑付证券款		22,593.00					2312
2314	代理业务负债		1,380,660,657.42	12,137,190,099.34	11,189,773,266.83		22,593.00	2313
2401	递延收益		524,564.89	524,564.89	373,377.77		433,243,824.91	2314
2501	长期借款						373,377.77	2401
2502	应付债券		799,886,486.97		110,453.03			2501
2503	已发行存款证		967,756,011.46	980,000,000.00	12,243,988.54		799,996,940.00	2502
2504	继续涉入负债							2503
2701	长期应付款							2504
2702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7,059.57						2701
2703	租赁负债		13,485,314.85	7,049,817.46	330,296.60	686,762.97		2702
2711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4,789,547.47		11,225,044.86	2703
2801	预计负债		32,852,183.05		2,023,769.75			2711
2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34,065.77		23,289,979.09		34,875,952.80	2801
03	三、资产负债共同类	32,023,087.60	1,378,801.93	834,005,208,646.82	833,998,363,973.48	37,488,959.01	49,524,044.86	2901
3001	电子汇划往账			388,893,378,674.66	388,893,378,674.66			03
3002	电子汇划来账			397,950,555,707.68	397,950,555,707.68			3001
3031	清算资金往来	32,023,087.60		11,348,896,617.51	11,346,441,364.80	34,478,340.31		3002
3041	社（行）内部往来		1,378,801.93	19,714,854,816.32	19,710,465,395.69	3,010,618.70		3031
3051	外汇营运资金							3041
3101	衍生工具							3051
3201	套期工具							3101
3202	被套期项目							3201
3301	外汇买卖			16,097,522,830.65	16,097,522,830.65			3202
04	四、所有者权益类		7,213,959,992.26	5,614,688,194.66	6,316,903,662.88			3301
4001	实收资本（股本）		824,948,815.00	23,820,465.00	85,690,980.00		7,916,175,460.48	04
4002	资本公积		96,492,522.86	0.12			886,819,330.00	4001
							96,492,522.74	4002

行长（主任）

处（科）长

复核

制表

制表日期 2025/01/01 05:01:45

JC 875000

浙江农商银行系统业务状况表

编制单位：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2024年12月31日

币种：综合人民币

单位：元

第4页，共4页

科目 代号	科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科目 代号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4010	其他综合收益		82,401,919.23	55,133,005.05	84,484,821.41		111,753,735.59	4010
4101	盈余公积		2,347,546,577.03		216,341,220.86		2,563,887,797.89	4101
4102	一般风险准备		1,528,611,429.10		216,341,220.86		1,744,952,649.96	4102
4103	本年利润			4,431,135,976.95	4,431,135,976.95			4103
4104	利润分配		2,333,958,729.04	1,104,598,747.54	1,282,909,442.80		2,512,269,424.30	4104
4201	库存股							4201
4401	其他权益工具							4401
05	五、损益类			8,647,063,602.60	8,647,063,602.60			05
6011	利息收入			3,714,824,540.24	3,714,824,540.24			6011
601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83,138,889.40	183,138,889.40			6012
60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7,011,902.40	27,011,902.40			6021
6051	其他业务收入			3,057,505.19	3,057,505.19			6051
6061	汇兑损益			357,814,743.86	357,814,743.86			6061
6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3,856,363.46	103,856,363.46			6101
6111	投资收益			406,161,533.36	406,161,533.36			6111
6115	资产处置损益			16,826,429.43	16,826,429.43			6115
6117	其他收益			13,772,507.00	13,772,507.00			6117
6301	营业外收入			2,709,737.89	2,709,737.89			6301
6403	税金及附加			14,803,780.34	14,803,780.34			6403
6411	利息支出			1,961,804,986.03	1,961,804,986.03			6411
6412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98,579,269.01	98,579,269.01			6412
64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530,512.09	51,530,512.09			6421
6601	业务及管理费			597,448,676.01	597,448,676.01			6601
6602	其他业务支出							6602
6701	资产减值损失							6701
6702	信用减值损失			876,233,925.31	876,233,925.31			6702
6711	营业外支出			5,568,008.09	5,568,008.09			6711
6801	所得税费用			211,920,293.49	211,920,293.49			6801
6901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6901
10	合计	99,351,562,086.10	99,351,562,086.10	3,493,553,958,777.57	3,493,553,958,777.57	109,570,773,743.13	109,570,773,743.13	10

行长（主任）



处（科）长



复核



制表



制表日期 2025/01/01 05:01:45

JC 875000

2024 年度财务经营情况分析报告

2024 年，海宁农商银行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行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聚焦“五篇大文章”，持续做强优势、做亮特色、做大空间、做实风控、做精管理。紧盯“存款、贷款、营收、效益、风险”五大指标，推动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在此基础上，继续做好财务资源的规划和合理配置，规范、强化费用支出约束，提高财务核算、成本管理和分析预测能力。

一、总体情况

我行资产、负债规模保持稳健增长。

12 月末，资产总额为 1053.0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07.84 亿元，增幅 11.41%。其中：各项贷款余额 632.62 亿元，比年初增加 62.75 亿元，增幅 11.01%。资金业务总额（不含股权）374.18 亿元，比年初增加 43.85 亿元，增幅 13.27%。

负债总额为 973.8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00.82 亿元，增幅 11.55 %。其中：各项存款 877.15 亿元，比年初增加 69.75 亿元，增幅 8.64%。

所有者权益 79.16 亿元，比年初增加 7.02 亿元，增幅 9.73%，1-12 月实现净利润 7.31 亿元。

二、主要生息资产

（一）贷款规模保持稳步增长

12月末，各项贷款余额 632.62 亿元，比年初增加 62.75 亿元，增幅 11.01%，同比回落 0.59 个百分点。日均贷款 613.01 亿元，比年初增加 43.03 亿元，增幅 7.55%，同比回落 5.51 个百分点。

农村企业贷款增量位居第一，较年初增长 49.54 亿元，增幅 12.48%；其次是贴现资产，较年初增长 11.35 亿元，增幅 37.65%；农户贷款较年初下降 1.27 亿元，降幅 0.94%。

贷款结构方面，农村企业贷款占比最高，占比 70.56%，其次是农户贷款，占比 21.25%，贴现资产占比 6.56%。贷款结构变动方面农村企业贷款占比较年初上升 0.92 个百分点，非农贷款占比较年初上升 0.37 个百分点，农户贷款较年初下降 2.56 个百分点。

（二）贷款增长主要依靠对公贷款拉动

12月末，对公贷款 458.80 亿元，比年初增长 51.50 亿元，增幅 12.64%，个人贷款 129.68 亿元，比年初下降 0.56 亿元，降幅 0.43%。其中，个人住房消费贷款 37.83 亿元，比年初下降 3.82 亿元，降幅 9.17%；小微企业贷款（金监局口径）504.55 亿元，比年初新增 64.93 亿元，增幅 14.77%；涉农贷款（新口径）466.74 亿元，比年初新增 32.16 亿元，增幅为 7.40%。

三、主要付息负债

存款规模增速放缓，存在明显的定期化、长期化特征，低成本存款增长乏力。

12月末，各项存款余额 877.15 亿元，比年初增长 69.75 亿元，增幅 8.64%。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203.82 亿元，比年初减少 11.06

亿元，降幅 5.15%。定期存款余额 673.33 亿元，比年初增长 80.81 亿元，增幅 13.64%。

四、盈利分析

（一）营收整体保持平稳增长

12 月末，营业收入 43.58 亿元，同比增长 3.07 亿元，增幅 7.58 %；营业支出 36.00 亿元，同比增长 3.39 亿元，增幅 10.39 %；实现营业净收入 22.46 亿元，同比增长 2.15 亿元，增幅 10.59 %；拨备前利润 16.31 亿元，同比增长 1.56 亿元，增幅 10.59 %；净利润 7.31 亿元，同比增长 0.09 亿元，增幅 1.31 %。

（二）净息差、净利差下降，存贷利差收窄

12 月末，净息差 1.90%，净利差 1.79%，分别比年初下降 14 个 BP、11 个 BP。

1.贷款收息率进一步下行，下行压力仍在

12 月末，我行贷款收息率（不含贴现）为 4.87%，比年初下降 29 个 BP。当季贷款收息率为 4.74%，比年初下降 36 个 BP。新发放贷款利率中，我行信用类、普通保证类、抵押类贷款收息率分别为 4.87%、5.16%和 4.26%，分别比 2023 年末下降 35 个 BP、38 个 BP 和 41 个 BP。

2.存款付息率有所下降，但仍处高位

12 月末，存款付息率 2.26%，比年初下降 14 个 BP，比贷款收息率少降 15 个 BP，存贷款收付息率降幅并不匹配，存贷利差进一步收窄。

12 月末，单位活期存款付息率 0.97%，比年初下降 18 个 BP，单位定期存款付息率 2.99%，比年初下降 25 个 BP，个人活期存

款付息率 0.14%，比年初下降 9 个 BP，个人定期存款付息率 2.80%，比年初下降 23 个 BP。

五、资产质量

（一）资产质量总体稳定，需密切关注不良资产变动情况

12 月末，我行不良贷款余额 4.95 亿元，比年初下降 2424 万元，不良率为 0.78%，比年初下降 0.13 个百分点，利息回收率 99.11%，比年初上升 0.48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额率较年初虽有所下降，但仍需密切关注资产质量变动情况，严控不良贷款增量风险。

（二）拨备覆盖率仍处高位，风险抵补能力较强

我行整体拨备充足，拨备总量保持高位增长，消化不良贷款有较充足的“储备”。

12 月末，计提贷款减值损失 9.05 亿元，贷款减值准备余额（I9 计提）32.57 亿元，比年初增长 3.94 亿元，贷款拨备率 5.15%，比年初上升 0.13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657.48%，较年初上升 106.47 个百分点。

12 月末，债权投资减值损失转回 2644 万元，其他债权(OCI)投资减值损失转回 1276 万元，存放款项坏账损失转回 82 万元，存出保证金减值损失转回 0.32 万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907 万元，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202 万元。

六、本期财务特点

（一）营收整体保持平稳增长，但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

营收整体保持平稳增长，但受规模驱动明显。在息差下行，信贷需求不足背景下，信贷业务作为我行的主责主业，其发展仍

将是未来我行营收增长的重要支撑点。同时,要积极拓展利润来源,挖掘中间业务潜力,加大拓展中间业务收入占比,提升轻型化运营水平。聚焦提质增效,发力精细化转型,进一步稳定息差水平,维持利润平稳健康增长。

(二) 存款付息率仍处高位,存款长期化、定期化仍未改善

随着新增存款利率降低,挂牌利率下调的效果显现,整体存款付息水平逐渐下降。但由于存款结构并未得到根本改善,虽然存款付息率有所下降,但仍处高位,存款成本管控压力仍较大。要进一步优化我行的存款结构,加大对低成本存款的营销,引导客户向低成本存款倾斜。

(三) 低收益资产占比较高,资产结构有待优化

12月末,我行低收益资产日均规模142.37亿元,占生息资产的13.84%,较年初上升0.22个百分点,平均收益率1.67%。要充分做好主动资产负债管理,调整和优化资产结构,降低低收益资产占比,实现部分低收益资产向高收益资产转化,从而进一步提升资本营运效率。

(四) 资本消耗减缓,资本充足率有所回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1.44%,资本充足率13.78%,分别比年初上升0.40和0.35个百分点。风险加权资产增速为5.08%,资本净额增速为7.78%,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增速为8.95%,表内外信用风险资产余额增速为7.50%,表内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增速为4.89%。资本增速高于风险加权资产增速,本期内源性资本补充满足风险资产扩张的需求。结合资本新规,资产结构也有适当优化,从而减缓资本消耗。

（五）资产质量风险总体稳定，但需密切关注不良资产情况

目前我行整体拨备充足，消化不良贷款有较充足的“储备”，但信贷风险管理仍面临压力。要加强信贷风险管理，密切追踪存量风险，严格控制增量风险，通盘考虑、动态调整，做好源头风险的把控；同时要坚持向表外要效益，做实做细已核销贷款管理，持续开展清收活动，盘活沉淀资金。